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聯絡人：江佳穎  
電話：02-7736-6221  
Email：jiang5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8004402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參考格式、補助要點 (1080044023\_Attach1.odt、1080044023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「一百零八年度加速文化內容開發與科技創新  
應用補助要點」，自108年3月25日起至5月10日止受理申  
請，請協助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108年3月21日文影字第108300824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要點業於108年3月15日公告，期協助催生臺灣文化內容及衍生創作，並連結科技或創新商務模式，帶動文化科技應用與內容服務生態發展，將分「107年度獲核定案之延續計畫類」及「108年度新提案類」受理申請。
- 三、108年度補助申請作業自108年3月25日起至5月10日止受理，請先於線上報名後(網址：<http://cctp.mic.org.tw> /)，併檢具提案相關文件1式15份(依序於頁面左側膠裝成冊，且內頁應編寫目錄)，於108年5月10日(星期五)下午5時30分前送達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行政院聯合辦公大樓南棟14樓影視及流行音樂發展司「一百零八年度加速文化內容開發與科技創新應用補助申請案」收件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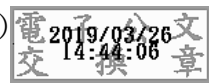


四、旨案計畫補助對象為依中華民國法律設立登記或立案之本國公司、財團法人、社團法人、大專校院、學術研究機構或團體，同一申請單位限提1案，執行期程至108年11月30日止。

五、補助要點資訊可於網站(<http://cctp.mic.org.tw/ApyNews.aspx>)查詢，或電洽本計畫專業服務團隊：王先生，電話(02)8512-6091。

正本：部屬各社教機構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終身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